



中学
教材

零失误

全面讲解

QUANMIAN JIANGJIE

减少失误——最低成本的超越之道

政治

高中【必修2】

★主 编：张桂范 ★本册主编：孙静奕



吉林人民出版社



中学教材

零失误

ZHONGXUEJIAOCAI

全面讲解

QUANMIAN JIANGJIE

减少失误——最低成本的超越之道！

政治

新课标·人

高中必修2

主 编：张桂范

本册主编：孙懿奕

副 主 编：

编 者：

孙 爽

出 静	佳景辉	杨 慧	邹洪丽
娄 福	金丽青	董 杰	赵艳红
李 辉	曲丽华	郭凤军	金立庆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学教材全面讲解:人教版.高中政治.2:必修/张桂范主编.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7.4

(零失误)

ISBN 978 - 7 - 206 - 05243 - 9

I. 中…II. 张…III. 政治课—高中—教学参考资料IV. G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7021 号

策 划:吉林人民出版社综合编辑部策划室

执行策划:张宜云 毛 望

零失误·中学教材全面讲解·高中政治必修2 新课标(人)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中国·长春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网址:www.zigengguoji.com 电话:0431—85202911

主 编 张桂范

本册主编 孙静奕

责任编辑 张长平 王胜利

封面设计 超视觉工作室

责任校对 魏 雪

版式设计 邢 程

印刷:北京市梓耕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190 字数:640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206 - 05243 - 9

2010 年 4 月第 4 版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全套定价:379.2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89579201
图书质量反馈电话:(0431)85202911 售书热线:(010)85710890

目录

CONTENTS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计划学习能力	1
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有效预习能力	2
课堂学习能力	3
作业管理能力	19
第二课 我国公民的政治参与	
有效预习能力	22
课堂学习能力	23
作业管理能力	44
有效复习能力	47
考试管理能力	47

第2单元 为人民服务的政府

计划学习能力	56
第三课 我国政府是人民的政府	
有效预习能力	57
课堂学习能力	57
作业管理能力	70
第四课 我国政府受人民的监督	
有效预习能力	74
课堂学习能力	74
作业管理能力	93
有效复习能力	96
考试管理能力	97

第3单元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计划学习能力	108
第五课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有效预习能力	109

课堂学习能力	110
作业管理能力	128
第六课 我国的政党制度	
有效预习能力	132
课堂学习能力	133
作业管理能力	155
第七课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及宗教政策	
有效预习能力	160
课堂学习能力	160
作业管理能力	179
有效复习能力	183
考试管理能力	183

第4单元 当代国际社会

计划学习能力	196
第八课 走近国际社会	
有效预习能力	197
课堂学习能力	197
作业管理能力	210
第九课 维护世界和平 促进共同 发展	
有效预习能力	213
课堂学习能力	213
作业管理能力	232
有效复习能力	235
考试管理能力	235

本模块综合评价	245
参考答案与提示	251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计划学习能力

单元导学

单元内容综述

走进政治生活,我们会想到民主,但是,这并不等于我们已经理解了民主的确切含义,也不等于我们已经具备了参与政治生活的能力。参与政治生活的有关知识和技能,需要逐步学习和培养。通过本单元的学习,我们会懂得以下内容: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作为公民,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政治权利,同时要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政治性义务,可以通过各种民主形式参与政治生活;同时还可以了解公民参与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途径和方式;感悟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意义。



单元重点难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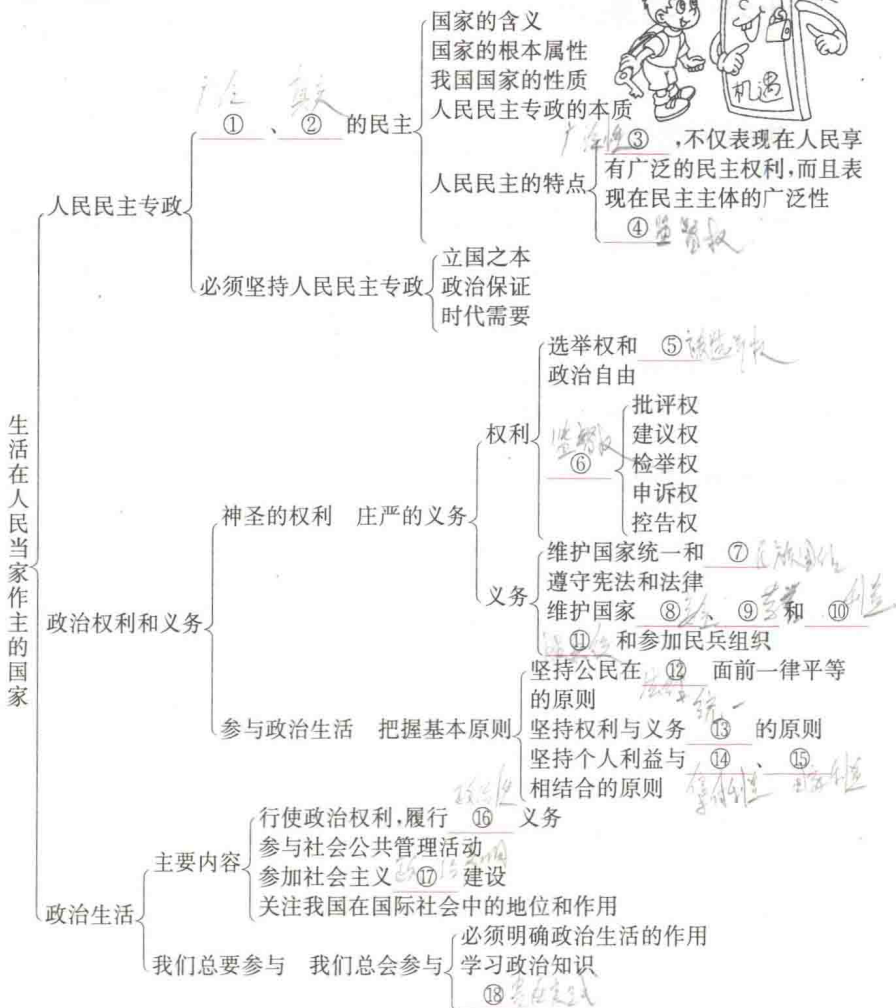
单元重点:人民民主专政是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民主与专政的辩证关系;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的基本政治权利;公民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

单元难点:国家的含义;民主的性质与民主程度的联系与区别;公民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

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有效预习能力

课前预习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答案速查 ①广泛 ②真实 ③广泛性 ④真实性 ⑤被选举权 ⑥监督权
 ⑦民族团结 ⑧安全 ⑨荣誉 ⑩利益 ⑪服兵役 ⑫法律 ⑬统一 ⑭集体利益
 ⑮国家利益 ⑯政治性 ⑰政治文明 ⑱贵在实践

课堂学习能力

——解读教材——

基础知识

知识点1 广泛、真实的民主

【国家的含义】 (1)产生: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

和的产物和表现。

(2)含义: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工具。

(3)本质: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政治权力机关,是阶级统治的工具,阶级性是国家的根本属性。

【我国的国家性质】 (1)国家性质,即国体,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

(2)国家性质的决定因素:由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性质决定。

(3)我国的国家性质:“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是国家根本大法对我国国家性质的明确规定。

【新型的民主与新型的专政】 (1)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它与剥削阶级掌握的国家政权不同,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

(2)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人民当家作主。

(3)人民民主专政的优点:①人民民主的广泛性,不仅表现在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而且表现在民主主体的广泛性。②人民民主的真实性,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有制度、法律和物质的保障,人民能够自己管理国家,也表现在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

视野拓展 农民工当选人大代表,对民主发展进程有重要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工常年在外打工的很多,但他们的选举权、被选举权等政治权利很难得到落实,其他合法权益有时也难以得到保护。现在农民工当选人大代表,不仅体现了一种“同城待遇”,享有平等的民主权利,而且可以使他们在国家权力机关中直接参与对国家的管理。这对于反映民意、集中民智、凝聚民心、完善决策、密切城乡联系、推进城市化建设具有很大作用。农民工当选人大代表,也有利于优化代表结构,改变“官多民少”的倾向,这既是拓宽民主渠道的需要,也是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的需要。

(4)人民民主专政具有专政职能的原因:①国家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具有专政的职能。②国家依法打击极少数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的破坏活动,依法打击各种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障人民民主,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民主与专政的区别】

项目 \ 对象		民 主	专 政
区 别	含义不同	民主是指在一定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的国家制度	专政是主要依靠暴力实行的统治
	适用范围不同	只适用于统治阶级内部	适用于被统治阶级和敌对势力
	实施方式不同	平等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国家权力的强制力
	功能不同	为了实现统治阶级的意志,使其更有效地管理国家事务	为了巩固特定的国家政权,以保证社会政治秩序稳定

★探究交流★

镜头一的内容反映中国国家政权发生了怎样的根本性变化?通过分析我国人大代表的选举活动,说一说我国的民主有什么样的特点。(课本第4页)

答案 镜头一的内容反映出中国国家政权掌握在绝大多数人民手中,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目前,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最大特点,就在于它与剥削阶级掌握的国家政权不同,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

例1 下列关于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 A. 是民主与专政的辩证统一
- B. 其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 C. 其首要标志是工人阶级的领导
- D. 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

点拨 此题考查人民民主专政的有关知识,分别考查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优点、本质和标志。人民民主专政包括对人民实行民主和对敌人实行专政两方面内容,其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其首要标志是工人阶级的领导。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而专政不具有广泛性。故选D。

知识要点2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正义的事情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必要性】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我国的立国之本。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已被写入我国宪法。

(2)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

①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②只有坚持国家的专政职能,打击一切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才能保障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3)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新的历史时期有了新的要求。

①扩大社会主义民主;②实行依法治国;③强化政府的服务职能;④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化;⑤改善民生,推进公平正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误区警示 人民民主的特点就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

要注意人民民主的特点和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是不一样的。人民民主的特点在于它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而人民民主专政的特点在于它是新型的民主和新型的专政的统一,其最大特点在于它与剥削阶级掌握的国家政权不同,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正义性】 (1)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坚持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2)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在人民民主的基础上,切实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统一和稳定。

(3)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依法打击危害社会主义制度、危害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充分发挥国家机器保护人民、打击敌人的作用。

(4)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

★探究交流★

对比新旧中国的变化,结合近年来我国人权事业取得显著进步的事实,你能说明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吗?(课本第6页)

答案 列举事实:近年来,中国经济实现了快速、健康发展,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得到了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总体上实现了小康,解决了十几亿人的温饱问题;第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宪法修正案,增加了“尊重和保障人权”等许多与人民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内容;中国政府提出了“执政为民”和“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执政思想……通过事实,我们可以看出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

例2 我国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这是因为 ()

①人民民主专政是民主和专政的统一 ②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③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作为四项基本原则之一,是我国的立国之本,已被写入我国宪法 ④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

A. ①② B. ②③ C. ③④ D. ②③④

点拨 此题考查我国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必要性。①、②与题干不构成因果关系,不符合题意;③、④分别指出了我国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法律依据和现实意义。故选C。

知识点3 神圣的权利 庄严的义务

【人民与国家的关系】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国家权力来源于人民。

【公民与国家的关系】 我国公民与国家的关系是和谐、统一的新型关系。国家赋予公民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规定公民履行应尽的政治性义务。

【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含义】 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就是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

【公民享有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主要内容】 (1)选举权和被选举权。①法律依据: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②含义:选举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选举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被选举权是公民依法享有被选为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③地位(重要性):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

误区警示 1. 选举权的主体是全体公民

在我国,拥有选举权的主体空前广泛,但并不是所有的公民都有选举权。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我国拥有选举权的主体空前广泛,但并不是所有公民都有选举权,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公民没有选举权:未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精神病患者。

2. 选举权就是选举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或选举国家领导人的权利

选举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的选举国家权力机关的代表,即选举人民代表的权利,并不是选举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或选举国家领导人的权利。

(2)政治自由。

①法律依据: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言论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口头或者书面的语言形式,表达和宣传自己的各种思想见解的自由。出版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通过报刊、杂志、书籍、音像等出版物,系统表达和宣传自己的各种思想见解的自由。这是言论自由的扩展和延伸。结社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为一定的宗旨而组织或者参加某种社会团体的自由。这是言论自由的发展和补充。集会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聚集在一定场所,研究大家共同关心的问题并发表意见,或者举行某种活动的自由。游行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持标语、旗帜等标志在公共道路、露天公共场所列队行进,表示某种庆祝、纪念或者抗议、声讨等强烈的共同意愿的自由。示威自由:公民有依照法律规定聚集在公共道路、露天公共场所列队行进,表示某种抗议、义愤的情绪并表示自己的力量和决心的自由。

②意义:人民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这是人民行使当家作主



权利的重要方式,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具体表现。

③保障:国家制定相应的法律,创造各种条件,保障公民真正享有和行使政治自由。

(3)监督权。

①法律依据: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

②监督对象: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

③含义:是指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

④内容: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和控告权。

视野拓展 所谓批评、建议,是指公民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缺点提出批评,对改进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提出建议;所谓申诉,是指公民对国家机关给予的行政处分、诉讼判决不服,或者受到压制、歧视等不公正的待遇时,有权依照法律的规定,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或诉讼,请求免除、减轻处理或予以平反,给予公正待遇;所谓控告,是指公民因受到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侵害,有权对他们的违法失职行为,向有关国家机关进行指控、告发,要求依法处理;检举,是指公民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向有关国家机关进行揭发、举报,要求依法处理。

【公民必须履行的政治性义务】 公民必须履行的政治性义务,即公民对国家、社会应承担的责任。

(1)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是我国顺利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证,也是实现公民的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重要保证。因此,每个中国公民都应把自己的命运与国家盛衰、民族兴亡紧密联系在一起。自觉地履行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义务。

(2)遵守宪法和法律。

原因:宪法和法律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相统一的体现,是公民根本的行为准则。

(3)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①内容:国家安全,包括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不受侵犯,国家的机密不被窃取、泄漏和出卖,社会秩序不被破坏等。国家荣誉,包括国家的尊严不受侵犯,国家的荣誉不受玷污,国家的名誉不受侮辱。国家利益包括安全、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的利益。②原因: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是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重要保证,是公民爱国主义精神的具体表现,是每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职责。

(4)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原因: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公民的光荣义务。为了保卫祖国,我们要自觉履行这个义务。

★探究交流★

请你根据上面的论述对以下两种观点加以辨析,并说明理由。(课本第7页)

答案 观点一和观点二都是片面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同其他类型的国家既有相同点,又有不同点。相同点:从民主与专政的辩证关系来看,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同其他类型的国家都是民主和专政的统一。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互区别、相互对立,民主只适用于统治阶级内部,专政则适用于被统治阶级。另一方面,民主与专政相辅相成、互为前提。民主是专政的基础,专政是民主的保障。不同点: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同其他类型的国家不同的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它的最大特点是对人民实行民主,对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实行专政。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实现了“大多数人的统治”,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选择其中一个方面,阐明现阶段我国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必要性。(课本第7页)

答案 从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角度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坚持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保证人民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形式和途径,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从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统一和稳定的神圣职责与警惕国内敌对分子和国际敌对势力的破坏活动的需要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是要在人民民主的基础上,切实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统一和稳定,依法严厉打击危害社会主义制度、危害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以及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充分发挥国家机器保护人民、打击敌人的作用。没有人民民主专政,就不可能维护政治稳定和社会治安,打击犯罪,惩治腐败。

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只有坚持国家的专政职能,打击一切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才能保障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例3 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是指

()

- A. 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B. 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所有权利的总和
- C. 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
- D. 公民依法享有的经济和文化权利

点拨 此题考查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含义。正确答案为C。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例4 150名无锡农民状告国土资源部行政不作为案已于2005年3月18日宣判,国土资源部一审败诉,法院判决国土资源部受理150名农民针对国土资源部《关于无锡市城市建设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用的批复》所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150名无锡农民在这里行使的是公民的 ()

- A. 言论自由 B. 集会和示威自由
C.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D. 监督权

点拨 监督权是公民有监督一切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权利,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检举权、申诉权、控告权。题干中的150名无锡农民状告国土资源部行政不作为的行为,表明农民在这里行使的是公民的监督权。故选D。

例5 “公民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行使自己的集会、游行、示威权利,这是对公民政治自由权利的限制。”这种观点 ()

- ①认为公民应无拘无束地行使政治自由权利 ②认为法律和自由是统一的
③主张公民在法律范围内行使政治自由权利 ④割裂了自由和法律的关系,因而是错误的

- A. ①②③ B. ①③ C. ①③④ D. ①④

点拨 此题主要考查公民应如何正确行使政治自由权利。首先,要判断出题干中的观点是错误的。题干中观点认为公民应无拘无束地行使政治自由权利,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这就割裂了自由与法律、自由与法制的对立统一关系。故选D。

例6 针对西方发达国家通过各种途径深入我国内地窃取我国居民基因资源的情况,国家出台了有关基因保护条例,要求我国公民自觉保护这一宝贵资源。这说明 ()

- A. 国家依法保护公民的权利和自由
B. 公民有维护个人利益不被侵害的权利
C. 公民有维护国家荣誉的义务
D. 公民有维护国家安全、利益的义务

点拨 此题考查我们对公民有维护国家安全、利益的义务的理解。A、B两项都是从权利角度讲的,不符合题意;C项虽然讲的是公民的义务,但“保护居民基因资源”不是维护国家荣誉的义务;国家要求我国公民自觉保护基因资源,体现了公民有维护国家安全、利益的义务。故选D。

例7 2007年6月,瑞士普兰公司推出并销售一种印有“F-U-C-K YOU CHINA”辱华字样的白色T恤衫,引起了中国在德国留学生的强烈反对,不少中国留学生甚至组织了抗议签名活动。中国驻德留学生的行为是 ()

- ①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的表现 ②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表现
③对国家承担责任的表现 ④公民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的表现

- A. ①② B. ②③ C. ①③ D. ①④

点拨 中国留学生的抗议行为维护了国家荣誉,履行了义务,②、④不符合题意。故选C。

知识点4 参与政治生活 把握基本原则

【坚持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 (1)含义: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这是公民享有权利与履行义务必须遵循的一项重要原则。这项原则表明,我国公民平等地享有权利、平等地履行义务、平等地适用法律。

【误区警示】 在我国受教育程度越高的公民,享有的公民权利越多

(1)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因此,公民受教育程度的高低不影响公民享有权利的多少。

(2)但在实际生活中,公民受教育的程度又会影响其实际享有权利的范围和程度。

(3)提高公民的受教育水平,是公民更充分地享有广泛权利的重要途径。

(2)具体表现:①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宪法、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平等地履行宪法、法律规定的义务。②任何公民的合法权利都受到保护。国家在保护公民的合法权利方面,对任何公民一律平等。任何公民的违法犯罪行为都会受到法律制裁。国家在依法实施处罚方面对任何公民一律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视野拓展】 准确理解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1)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指司法平等和守法平等,不是讲立法平等。

(2)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不是指绝对的平均主义。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是要求法律赋予一切人以平等的法律地位,而平均主义则是要求取消一切差别,在各方面实行绝对均等,这种主张是不切实际的。

(3)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并不意味着每个公民的权利和义务都是相同的,如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4)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就要反对一切特权。

【坚持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 (1)权利与义务的关系。

在我国,公民的权利与义务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

①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权利与义务都是实现人民利益的手段和途径。

②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

③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务的履行确保权利的实现。

(2)要求:根据权利与义务统一的原则,一方面,要树立权利意识,珍惜公民权利。我们既要依法行使自己的权利,又要尊重他人的权利。另一方面,要树立义务意识,自觉履行公民义务。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是每个公民对国家、社会和其他公民应尽的责任。只有履行一定的义务,才能获得相应的权利。

【坚持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的原则】 (1)前提:在我国,国家与公民个人的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

(2)要求:①国家尊重和保障公民个人的合法权益。②公民在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时,要把国家利益与个人利益结合起来。③当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产生矛盾时,个人利益要服从国家利益,这是公民爱国的表现。



★探究交流★

细阅上述图片和文字说明,说说它们反映我国公民依法行使哪些政治权利、履行哪些政治性义务。归纳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义务,并简要说明公民的政治权利、义务与政治生活的关系。(课本第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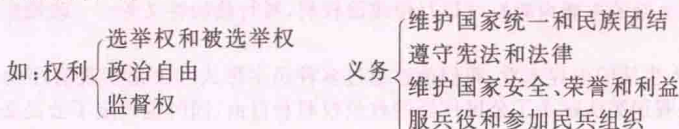
答案 上排图片自左向右分别反映了我国公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政治权利,行使游行、示威的政治自由,行使监督权。下排图片自左向右分别反映了我国公民依法履行服兵役的义务,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义务以及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

我国公民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政治自由;同时履行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的政治性义务。只有公民享有广泛的政治权利,认真履行义务,才能更好地参与政治生活;政治生活的全部内容,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准的,依法行使政治权利,依法履行政治性义务,是政治生活的基本内容。

请你从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等方面,对上述做法进行归类。选择其中的两个方面,列举实例加以简要说明。根据前面讲述的内容,以“公民依法享有哪些政治权利、必须履行哪些政治性义务”为题,自制一张示意图。(课本第10页)

答案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应做到:捍卫国家主权,与一切危害国家主权的行为作坚决的斗争;捍卫国家领土完整,坚决反对一切侵略、占领国家领土以及割让、出卖国家领土的行为;捍卫国家政权,与颠覆国家政权和分裂国家政权的行为作坚决斗争;坚持民族平等,维护民族团结,坚决反对一切民族歧视、民族分裂行为;反对任何企图西化、分化我国的行径;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应做到:严守国家秘密;配合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为国家安全机关执行工作任务提供协助和便利条件;发现危害国家安全行为应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或公安机关报告;努力维护国家安定、社会稳定的政治局面;同一切损害国家利益的现象进行斗争;增强民族自豪感、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信心。

如在维护国家统一一方面,我们要坚决反对“台独”势力的“台独”言论和行为,揭穿其分裂国家的本质,坚持“一个中国”,坚决捍卫国家主权不被侵犯,捍卫国家领土完整。在维护国家荣誉方面,“神舟”七号宇航员成功进行舱外行走、北京奥运会的成功举办,都极大地增强了我们的民族自豪感、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信心。



例8 辨析: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就是要坚持立法平等、守法平等,反

对特权思想。

点拨 本题以辨析题的形式考查我们对“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理解和认识。本题要求我们一方面肯定正确的并加以分析,另一方面对于错误的加以批判,并予以纠正。

【答案】 (1)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也就是坚持司法平等和守法平等,即任何公民在享有法定权利和履行法定义务方面一律平等。任何公民的合法权利都受到保护,任何公民的违法犯罪行为都受到法律制裁。(2)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不可能做到对全体公民的立法平等。法律代表的是统治阶级的利益,法律只能由统治阶级来制定。在我国,享有立法权的只能是广大的劳动人民。(3)特权思想与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是相违背的,必须反对。

例9 公民在行使自己的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这是因为 ()

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权利和义务是统一的 ②在我国,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是完全一致的 ③自由是相对的,自由和法律是统一的 ④公民的权利,既受法律的保护,又受法律的制约

A. ①②③④ B. ①②④ C. ②③ D. ①③④

点拨 此题考查权利与义务的关系,自由和法律的关系,个人利益和国家利益的关系。②说法错误,排除。故选D。

知识点5 当代中国人的政治生活

【社会生活由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政治生活构成】

【中国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主题:崇尚民主与法制】

视野拓展 正确理解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政治文明是指人类政治生活的进步状态,是人类创造的政治成果的总和,是人类政治智慧的结晶。政治文明的核心内容是民主发展的积极成果。人类社会是经济、政治、文化形态的有机统一体,人类文明也是由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有机构成的统一体。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必须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地统一起来。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共产党执政就是领导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群众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维护和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此,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三者统一于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的实践,统一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

【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 (1)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政治生活的基本内容。

从个人生活的内容来看,我们能够通过各种民主形式和渠道实现有序的政治参与。原因:我国宪法赋予了公民广泛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同时也规定了公民必须履行的政治性义务。国家以法律规定并保护公民享有的神圣权利,公民则有义务关心国家和社会,负有履行义务的责任。

(2)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

第1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①社会公共管理的内容包括:农村村民自治和城市居民自治等基层自治组织和民主管理制度,有政府对社会进行管理,提供各种公共服务。②公民要支持政府进行社会公共管理的原因:我国的政府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政府工作的改进,决策的完善,政风的廉洁,效率的提高,都有赖于人民群众的广泛参与和有效监督。③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我们要积极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

(3)参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政治生活的有机组成部分。

①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②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4)关注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政治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①关注原因:第一,当今世界是开放的世界,任何国家都不可能离开世界而单独存在和发展,国际社会的竞争与合作对每个国家都会产生巨大的影响。第二,在当代激烈的国际竞争中,我国既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也应对着前所未有的挑战。②关注方法:第一,“身在校园,心系天下”。第二,我们应当关心祖国的前途和命运,关注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维护我国的国家利益,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

误区警示 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基本内容、重要内容没有区别
这种观点是错误的。

(1)三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2)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有: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参与社会公共管理活动;参加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关注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3)作为中国公民,依法行使政治权利,依法履行政治性义务,是我们政治生活的基本内容。

(4)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积极参与对社会公共事务的管理活动,是我们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

★探究交流★

你认为以下两种观点是否相同?说说你的理由。(课本第11页)

答案 不相同。观点一在一定程度上正确揭示了权利与义务的辩证关系,观点二是错误的。权利与义务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二者有区别:第一,含义不同。所谓权利,是指公民依法享有权益,它表现为享有权利的公民有权作出一定的行为和要求他人作出相应的行为;所谓义务,是指公民依法应当履行的某种责任,它表现为负有义务的公民必须作出一定的行为或禁止作出一定的行为。第二,特点不同。权利是法定的、不可非法剥夺的,是可以放弃的;义务也是法定的,但不能放弃。二者又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权利与义务在法律关系上是相对应而存在的,权利与义务都是实现人民利益的手段和途径。公民在法律上既是权利的主体,又是义务的主体。权利的实现需要义务的履行,义